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文件

国计生协〔2019〕33号

中国计生协关于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生协，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生协：

为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激发广大会员群众的爱国主义精神，根据党中央总体部署，按照中国计生协党组要求，决定在全国计生协系统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精心策划开展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唱响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的昂扬旋律；大力宣传新中国成立7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光辉历程、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大力宣传卫生健康和人口计生领域取得的进展，大力宣传计生协在祖国各项建设中做出的积极贡献和取得的巨大成绩，把广大会员群众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奋斗，以良好精神状态和优异工作业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二、活动安排

（一）开展“我和祖国共奋进”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

6月-10月，以“我和祖国共奋进”为主题，开展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用艺术的形式生动展现新中国成立70周年的伟大成就，展现计生协工作者、会员、志愿者、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与祖国共奋进的精神风貌。请各地于8月20日前报送作品（活动要求详见附件1）。

（二）开展第二届“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

6月-10月，开展第二届“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纪录和传播祖国建设发展中计生协的好故事、好声音、好做法。请各地于8月20日前报送作品（活动要求详见附件3）。

（三）开展“我和祖国共奋进”群众性宣传活动

6月-12月，各地结合本地实际，围绕“我和祖国共奋进”主

题，发动百万基层组织、9400万会员，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宣传活动，充分激发爱国热情，广泛凝聚奋斗力量。要坚持热在基层、热在群众，丰富内容、创新手段，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发挥好会员之家、人口学校、人口文化大院、青春健康俱乐部、暖心家园、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家庭服务中心等的阵地作用，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搭建群众便于参与的平台，广泛开展讲座、演讲、参观、征文、读书会、随手拍、知识竞赛、文艺展演、运动健身等活动，调动广大会员群众共创美好生活的精神力量。组织“五老”等骨干会员以宣讲交流形式讲述亲身经历，弘扬奋斗精神，引导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争做新时代的追梦人。

精心策划开展网上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吸引网民参与。中国计生协网站开设“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专栏，微信公众号不定期举办“微活动”，请各地关注并及时报送动态、会员故事、图片新闻等。

引导会员群众积极参与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实践体验活动，观城乡新貌、看身边变化；参与国庆期间同升国旗、同唱国歌活动。优化宣传栏、宣传墙、宣传海报等环境宣传，突出计生协特色，营造热烈气氛。

（四）开展“我和祖国共奋进”典型宣传活动

6月-12月，各地集中学习宣传计生协系统涌现出的各类型、各层次的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工作典型案例，掀起学先进、赶先进的热潮，将身边榜样的力量转化为广大计生协工作者和会员的内在

觉悟和实际行动，齐心协力推进计生协改革创新。在广大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中开展“幸福家庭”、“健康之星”、“好媳妇、好婆婆”等群众性评选活动，发扬传统美德，倡树文明新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五）开展“我和祖国共奋进”关爱服务活动

6月-12月，各地认真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期计生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整合社会资源，联合各有关部门、企业、社会组织、志愿者，普遍开展关爱服务活动。围绕健康中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服务育龄群众，关爱困难计生家庭，关怀有困难的基层工作者，不断提升会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计生协的温暖。

三、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高度重视，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结合实际，突出重点，认真组织，广泛发动。要注重群众性，吸引广大群众积极参与。要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务实节俭，反对形式主义，防止铺张浪费。

（二）把握正确方向。各地要坚定不移地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要突出思想内涵，把成就讲足、把经验讲透、把形势讲清、把前景讲明，进一步振奋精神、鼓舞士气。

（三）及时报送材料。请各省级计生协根据各项活动要求按

时报送材料，并于12月20日前将活动总结 and 5张活动照片（电子稿）报送中国计生协组织宣传部组宣处。

附件: 1. 中国计生协“我和祖国共奋进”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方案

2. 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报表（2个）

3. 中国计生协第二届“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方案

4. “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报表（2个）

联系人: 刘艳华 吴泽

联系电话: 010-55602783

电子邮箱: cfpa529@163.com



附件 1

中国计生协“我和祖国共奋进”第三届 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方案

为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中国计生协决定在全国开展“我和祖国共奋进”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1. 作品征集：即日起 - 2019 年 8 月 20 日；
2. 作品评选：2019 年 8 月 20 日 - 9 月 20 日；
3. 评选结果公布：2019 年 9 月下旬；
4. 作品展览：2019 年 10 月 - 2020 年。

二、活动主题

以“我和祖国共奋进”为主题，围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这一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艺术的形式生动展现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的伟大成就；生动展现计生协在祖国各项建设中作出的积极贡献；生动展现计生协工作者、会员、志愿者、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与祖国共奋进的精神风貌，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激励广大会员听党话、跟党走，建功立业新时代。

三、作品类别

书画类：软笔书法、国画、油画、水粉、水彩画；

剪纸类：剪、刻、撕、烫、染彩、粘彩等剪纸工艺均可。

四、作品要求

（一）投稿作品要紧扣主题，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富有时代气息。

（二）投稿作品必须为原创，且未正式发表或参加过其他赛事活动。用少数民族文字创作的作品请另附译文。

（三）书画作品无需装裱，尺幅不超过六尺整纸（180×97cm），横竖幅不限，行草、草书应附释文。作品背面右下角请务必用铅笔注明与《作品推荐表》（见附件2）上内容一致的作品名称、尺寸、报送省份、作者姓名、性别、工作单位、通讯地址、联系电话。

剪纸作品须为纯手工制作，最小尺幅为A4开纸，最大不限；建议作品以卷轴形式装裱，未装裱的作品建议硬夹板包装后投寄，尽量保证作品寄送无损；作品背面右下角请务必用铅笔注明与《作品推荐表》上内容一致的作品名称、作者姓名、报送单位等基本信息。

（四）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并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如有任何相关的法律纠纷，由投稿者承担。

（五）主办方有权对投稿作品进行网上网下展览、刊登、结集出版等，不另付稿酬，主办方按上列方式使用其作品时应注明作

者姓名。

(六)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中国计生协。凡报送作品单位和作者，即视为已同意本次活动所有规定。

五、奖项设置

书画类、剪纸类分别设置作品一等奖 5 个、二等 10 个、三等奖 20 个，优秀奖若干，同时设组织奖。对获奖作品和单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适当奖励。

六、报送要求

(一) 以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生协为单位统一报送，每个省级协会报送书画作品数量不超过 20 件，剪纸作品数量不限。非统一报送作品将不列入评选。

(二) 请各地认真组织好作品征集选送工作，于 8 月 20 日前将本地参评作品及《中国计生协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作品推荐表》、《参评作品汇总表》（附件 2）纸质版和电子版分别报送给中国计生协书画社、剪纸社。

(三) 报送地址及联系方式：

书画类作品报送至中国计生协书画社，地址为：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 460 号 扬州市计生协

联系人及电话：童玲玲 0514-87369599

电子邮箱：wyz-jsw@yangzhou.gov.cn

QQ 群号：148566150

剪纸类作品报送至中国计生协剪纸社，地址为：山西省太原市长风街7号人口大厦11层 山西省计生协

联系人及电话：李儒春 0351-7596013

电子邮箱：jsx7596018@163.com

QQ群号：156311806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2019年6月26日

附件 2

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活动报表

表 1- 第三届会员艺术作品征集参评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公章)

作品类别：

序号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作者单位
1			
2			
3			
4			
5			
6			
7			
8			
.....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电话	
通讯地址			

附件 3

第二届“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方案

为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进一步加强计生协新闻宣传工作，中国计生协决定开展第二届“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作品征集：即日起 -8 月 20 日；
2. 作品评选：8 月 20 日 -9 月 20 日；
3. 公布评选结果：9 月下旬。

二、评选范围

1. 参选作品应为原创作品，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0 日首次刊发在国家正式批准的报社（报业集团）、新闻时事类期刊、通讯社、广播电台、电视台、主流媒体网站的作品。

2. 作品类别：1. 文字类作品 2. 广播、电视作品。

三、奖项设置

设一等奖 10 个，二等奖 30 个，三等奖 50 个。对获奖作品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适当奖励。

四、报送要求

1. 各省级计生协为“计生协好新闻”参评作品推荐单位，每个省级计生协推荐不超过 10 篇参评作品。非统一报送作品将不列

入评选。

2. 报刊、通讯社类作品请报送完整样报 / 样刊 1 份（无法提供样报 / 样刊原件的，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省级计生协公章）和文字打印稿 1 份。同时报送作品完整电子版，包括文档版稿件、以及作品所登报刊的头版 / 封面和刊登版面的扫描件或照片。

3. 广播、电视作品的音、视频文件请刻录到光盘，有链接的需发链接网址。同时报送作品内容的文字电子版、纸质版 1 份。

3. 各单位将推荐参评作品汇总填写《“计生协好新闻”参评作品目录表》，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份作品需填写《“计生协好新闻”参评作品推荐表》，并装订在作品首页。以上表格均同时报送电子版。

4. 报送截止日期：2019 年 8 月 20 日，以邮戳为准。

5. 作品及报表寄至中国计生协好新闻评选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西街胜古庄北里 1 号人生杂志社编辑部收，邮编：100029。作品和报表电子版发送至评选办公室邮箱：hpleeling@163.com（邮件标题采取“省份 + 好新闻”字样）。

联系人：俞倚林 李令 王雪娇

联系电话：010-64432914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4

“计生协好新闻”评选活动报表

表 1- “计生协好新闻” 参评作品目录表

序号	作品标题	类别	字数 (时长)	作者姓名	刊播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报送 单位 意见	领导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座机		手机	
地 址				邮编	

